

bloom 盛开
盛于繁花 雅于枝叶
专题书系

盛开 Bloom 90后 7 新概念 获奖者新作范本

方达 主编

[小说卷]

一路向北
North by North

辽宁教育出版社



盛开 Bloom 90后⑦
方达 主编 新概念 获奖者新作范本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盛开·90后：新概念获奖者新作范本.7，小说卷：
一路向北 / 方达主编. —沈阳：辽宁教育出版社，
2010.5

ISBN 978-7-5382-8815-5

I. ①盛… II. ①方… III. ①文学—作品综合集—中国—当代②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③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1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0) 第080240号

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 110003)

三河市骏杰印刷厂印刷

开本：710毫米×1000毫米 1/16 字数：320千字 印张：18
2010年6月第1版 2010年6月第1次印刷

责任编辑：徐悦 叶北宁

责任校对：刘琛

特约编辑：罗亚晴

出版统筹：李耀辉 杨雅茹

装帧设计：熊琼

特约印制：徐冬梅

ISBN 978-7-5382-8815-5

定价：26.80元

春逝：万水千山

- | | | |
|---------|-----|----|
| 万水千山 | 朱晓骥 | 2 |
| 绝症 | 李涛 | 21 |
| 秘地百合 | 王君心 | 36 |
| 元宵 | 邓若虚 | 44 |
| 一年好景君须记 | 陆叶 | 52 |
| 寻回 | 杜宽 | 76 |

个性：夜间行走的人

- | | | |
|--------|-----|-----|
| 我是达·芬奇 | 余新棋 | 82 |
| 逃 | 何璇 | 86 |
| 夜间行走的人 | 白丁 | 90 |
| 养猫人 | 邓奕恒 | 97 |
| 三面透风的墙 | 郑东升 | 102 |
| 零点零分零秒 | 魏焯 | 105 |





炊烟：火红的往事

- | | | |
|-----------|-----|-----|
| 火红的往事 | 李唐 | 110 |
| 千帆 | 占晖 | 120 |
| 村庄旧事 | 夏克勋 | 133 |
| 小武的爷爷和家乡茶 | 李唐 | 160 |

传奇：百度千寻

- | | | |
|----------|-----|-----|
| 百度千寻 | 李婷 | 172 |
| 水龙吟·春娘无怨 | 陆叶 | 184 |
| 喜歌绵绵舞秋风 | 风萧索 | 187 |
| 阁楼上的妖精 | 王君心 | 200 |

遇见：爱，老了

- | | | |
|---------|-----|-----|
| 通俗的爱情故事 | 周冰洋 | 210 |
| 华连西尔 | 李娜 | 221 |
| 爱，老了 | 杜宽 | 234 |
| 欲言 | 涅槃 | 238 |
| 苏河的爱情 | 白丁 | 251 |
| 无言歌 | 苏小次 | 259 |



CHAPTER
春逝：万水千山





他英俊清冷的面容干净如泛绿的湖水，狭长的眼睛仿佛在说话。

万水千山

■文/朱晓骥

 小可：他真的回来了

夏妍在厨房里折腾了一个上午，斗志高昂地要做顿午餐，最终还是惨兮兮败下阵来，在我耳边哀嚎：“小可，我失败了。”

“我可以预见。”我从漫画中抬起头，一如平日的淡定和冷静，“你还有补救的机会——去叫必胜客的外卖。”

“可是我答应了萧晴要亲手做顿饭为她接风洗尘……”她底气不足。

“所以拜托你以后不要随便夸下海口。”

订了外卖以后，我继续蜷在沙发上看书，冬日的阳光晒得人全身暖洋洋。偶尔抬眼看着夏妍收拾客厅，突然发觉她今天穿得格外漂亮。

“夏妍，萧晴是不是说要带她新的男朋友来？”

夏妍愉悦地回答：“是啊，据说是在留学期间认识的，我很期待呢。”

原来如此。我耸耸肩，继续埋头看我的漫画，直到夏妍伸手过来打断我咯咯的笑声：“小可，你换件衣服好不好。”

我低头看我的着装——一套头白色毛衣，黑色帆布裤子，还有我最喜欢的蓝色毛拖鞋。夏妍夸张地说：“萧晴要来！我们已经一年没见了！”

“其实你的目的不是萧晴，你的目的是她的男朋友。”一针见血向来是我的强项。

夏妍死皮赖脸：“哪有哪有？我可是真的为了迎接我的好姐妹。”

“要是萧晴知道你的用心，一定会后悔带上她的男朋友。”我继续毒舌。

我乐于打击夏妍，夏妍似乎也习惯了被我打击。我们两人从小一起长大，好得就像亲姐妹。我猜想我只是有些嫉妒，她把才认识四五年的萧晴看的如此重要，如此精心准备。

人们总是忽略眼前人，我应该原谅。

我不太喜欢萧晴这个女人的原因就是，她向来不准时。说好十二点到，结果两点半才姗姗来迟。必胜客都凉了。

门铃响起的时候，肚子饿得咕咕叫的夏妍正在偷吃凤尾虾，于是我去开门，让她有时间收拾罪证。打开门的刹那，我如愿看到了花枝招展的萧晴，用她招牌式的微笑大声地向我打招呼：“小可！我好想你！”

我一贯对人冷淡，因此极力摆脱她的熊抱。当我把目光投到她身后的男人身上时，却不由得有些失神。

第一反应便是：他真的回来了。

第二反应却是：不对，他早就死了，怎么会回来？

萧晴却热情地介绍：“小可，我男朋友，高阳。”

羔羊？的确很像。脸庞虽与那人出奇地相似，可是气质却迥然不同。人如其名，像株颀长的向日葵，露齿笑着阳光灿烂。冬天看到这样温暖的人感觉真好。

我正犹豫着让不让这两人进门，夏妍就欢快地跑了过来，给了萧晴一个更像熊的熊抱，她如愿以偿地看到了萧晴的男朋友，也如我意料，蓦然苍白了脸。

这只羔羊的到来如同一把尖锐的刀，预备割开我们厚厚的伤疤，让鲜血如当年那

样流得淋漓畅快。一时之间，我难以辨别这是好是坏。

可是夏妍的恍惚却转瞬即逝，她将目光调离羔羊的脸庞，对萧晴笑道：“快进去，我们好好叙叙旧！”

我又多了一条讨厌萧晴的理由，她把夏妍变得陌生了。

这两个女人先冲进了客厅，我站在台阶上居高临下看着低头换鞋的羔羊，他礼貌地将自己的鞋子摆放整齐，我突然心头一动，轻声唤道：“徐远冰？”

羔羊茫然地抬头看着我：“你说什么？”

我难得地微笑了：“没什么，快进去吧。”

是的，他不是徐远冰，徐远冰已经死了。死在了曾经。

我猜想夏妍比我更懂得这个道理。

天黑以后，萧晴死性不改，提议应该喝点酒。羔羊很贴心，立刻去周围最近的超市买酒。

“他呀，对我真的很好。”萧晴的口气中带着不易察觉的炫耀，“本来他准备留在英国的，后来为了我还是回来了。”

夏妍只是微笑着，从她的脸上看不出端倪。

羔羊买回来了红酒，萧晴却不甚满意：“再去买瓶白的嘛，混着喝才有趣。”

羔羊摇头，但仍然微笑着：“你乖，混着喝容易醉。”萧晴哈哈笑了：“醉了不是更好？反正有你送我回宾馆。”他拗不过她，又准备返身去买。

我看他将刚解下的围巾又重新围在脖子上，暗想：果然是只羔羊。

夏妍却在这个时候出言阻止：“算了吧，超市那么远，外面天气又这么冷……”

萧晴微微一愣，随即笑道：“他啊，小菜一碟，从前我想吃王子大街街角的甜点，他也是走去给我买的。”言语之中流露着骄傲之感。

我更加厌恶这样的女人，因为她让夏妍感到难过。

在偶像剧的黄金法则中，女主角喝酒一定会醉，男主角一定会怜香惜玉。我一直以为这样可以辨别出谁是真正的女主角。可是很不幸的，提议喝酒的人居然是最不能喝的人，她成了主角。

“夏妍，我怎么记得你大学四年都没有谈过恋爱？你……你……”舌头打结可不是女主角应该有的姿态，“你和小可……不会是……不会是……”

我看不下去了，帮她接了下去：“你说对了，我们两个是同性恋。”

萧晴“哈”了一声，高声笑道：“果然！！果然！！”

那天晚上夏妍比萧晴喝得更多，可是她一直清醒，脸色发白，一双眸子清澈得让人觉得寒冷。她唇上带笑，可是眼却冰凉。

看着羔羊把东倒西歪的萧晴带走。一屋子狼藉。我终于有些担心，问夏妍：“你还好吧？”

“我第一次痛恨自己这么能喝酒。”夏妍微微一笑。

我有些恍惚，恍若回到从前。夏妍从前喝啤酒也会头晕。她的酒量是给徐远冰锻炼出来的。

夏妍：奈何回忆不放手

午夜梦回，竟然梦见了远冰。

他抱着黑色吉他独坐舞台中央，一束温暖的黄色光芒安静兜照。他浅声低唱，偶尔抬起的眼眸如蓄寒冰，被烟熏妆淡淡修饰，深邃妖冶。

我混在人群里，只遥遥相望。远冰远冰，果真相距遥远，冷淡如冰。

自他离开，我已有三年没再想起他。没有他的世界，安静而平凡。

可是高阳的出现，提醒着我——仍深爱那个如烟火般璀璨的男子。

一眼用来爱上，一生用来忘记。我猜想，我便是这样的人。

我在寄宿高中遇见了远冰。只是平常的擦肩而过，他背着吉他叼着烟，眼眸低垂地掠过。小可最讨厌灰抽烟的男生，当即便捂住鼻子随口：“真呛人。”

这句话飘进了他的耳朵，清冷的背影微微一顿，他回过头来，我终于看清他的脸。

小可曾说，美好的回忆都是假的，它们都被爱意给美化了。他英俊清冷的面容干净如泛绿的湖水，狭长的眼睛仿佛在说话。是的，我内心震动。

小可对他的第一印象恰恰与我相反。“臭屁”，“背着吉他装酷啊”，“抽烟多了指定得肺癌”，“怎么，他还敢回头？”……总结起来两个字：混混。

“喂，夏妍啊，你每天下了晚自习不回寝室，为什么非要拉着我来这棵树底下站着？”

小可抬腕看表，“我可赶着回去看漫画。”

从这棵树下可以看见他的窗户，他喜欢临窗发呆，静静地望着天空。他太高太远，如同阁楼上的一缕光，只留我仰望。

终于被小可察觉，她气急败坏：“你怎么会喜欢上那个小坏蛋？！”

我只是微笑，问：“你为什么会喜欢上漫画？”

我们殊途同归，我们都将爱放在虚无之上，而这爱注定没有回报。

小可为了让我死心，开始疯狂地搜集远冰的罪证。为人轻浮、女朋友走马观花、抽烟喝酒样样在行……从前这些都是我讨厌的，可是我依然没有动摇。

见罪证无用，小可又开苦口婆心：“夏妍，你一向乖巧，应该找一个温柔的男朋友……比如……比如纪康！”

纪康是远冰唯一的朋友兼室友。他的确是个成绩优良、谦和有礼的男生。可是我的心已被那双摄人心魄的眸子夺去了。

“哎……世事无常。”小可最终只余下一声叹息。

我可不是疯了么？为何日日守在那颗树下，只为看看他的脸？为何要打听他所有的事情，连小细节也不放过？

爱得不够，才借口多多。因此爱得够深，才会盲目。

小可一向冷眼旁观，或许那个时候，只有她能洞察结局。

为你湿的泪，在午夜梦回。



小可：狼要叼走羔羊

我渐渐发现夏妍又变回了从前的样子，这令我担心。

她取出了锁在柜子里的吉他，安静地擦拭。她开始习惯在睡觉前喝酒，说是能够帮助睡眠。她甚至开始抽烟，又习惯在树下默默站着。

我撇嘴、皱眉，却一如当年那样束手无策。

“小可，我们去听他唱歌好不好？”

我臂下仍夹着一本漫画，就被夏妍拖去了酒吧，如今想来真是愚蠢。灯红酒绿、光怪陆离、嘈杂喧闹，这里并不适合两个学生。

夏妍固执地等待徐远冰的出场。正当我成功地说服她离开时，全场突然安静了下来。

我不得不承认，这个用一身皮囊让夏妍晕头转向的男生的确很有魅力。在那样鱼龙混杂的场所，他一开口，就可以让所有的浮杂沉淀下来。

我的漫画书掉落在了人群中，当晚我痛彻心扉，几乎要拉开窗子跳楼。整栋寝室楼都能听见我的叫喊：

“夏妍！你赔我的漫画书！那个是台湾绝版！！”

第二天，我失魂落魄地下楼，却碰见我一向欣赏的纪康，他手上的正是我的漫画。旁人形容我当时如饿狼扑兔般朝他扑过去——其实我得纠正，我的目标只是我的漫画，它真的是台湾绝版。

纪康如何知道漫画是我的？他的回答是：“昨天你在寝室楼的那一声喊，连我们男寝都听见了。”

有了纪康这个便利条件，我开始更加疯狂地挖掘徐远冰的缺点，希望找到一个绝对致命的，可以把夏妍打醒。可是那些以前发掘的罪证，却都一一被纪康否决。

“徐远冰表面上拒人于千里之外，其实他是个很好的人。”纪康竟然这样说，让我迷惑不解。

此后我们又去了酒吧很多次，我渐渐不带漫画书。而我发现纪康也总是混在酒吧里，远远地望着我们。

夏妍与徐远冰不是一个世界的人，他们根本没有过谈话、没有过了解。所有的相思，只是夏妍单方面的仰望。他们如同夏花和冬雪——注定无法相逢。

可是如果夏花执意要等到冬雪降临呢？它只有枯萎。

萧晴这女人迷上了我们的小窝，三天两头携着她的羔羊往我们这里跑。次次闹酒、次次要大醉而归。她不知道，次次都是对女主人的折磨。

我得以在此时看清羔羊的脸。为何这张脸摆在徐远冰的身上就散发寒气，在羔羊的身上却温柔而和煦呢？而这样的清雅男子沦落在萧晴手上，毫不夸张的说，糟蹋了。

萧晴见我总是盯着羔羊，终于有了疑惑：“你……你喜欢他？”

我白了她一眼：“你忘了，我只喜欢女人。”

或许是我总是不修边幅的打扮和短短的头发让她成功地误解了，又或许是她依稀觉得我好像夏妍的男朋友般照顾她，总之这牧羊人豪放地大笑几声，似乎得意极了。

得益于我说了这句话，得益于萧晴是个头脑不发达的人，所以她要去看上海的一家

外企面试，竟然放心地将羔羊留在了这里。

十天，牧羊人不在的十天，羔羊会不会被狼叼走？

我唇边浮上一丝诡谲的笑容。

夏妍：阁楼上的光

萧晴临走的时候吩咐，高阳在这里没有别的朋友，你们两个要多照顾他。

小可的眼睛已经闪闪发亮，她说：“‘照顾’这个词有很多解释，我已经想出了最邪恶的一种。”

她又发挥了她的狗仔精神，挖出了高阳的生日血型电话号码现居地址，甚至生平履历和座右铭，都被写在纸上，放我面前。

我问：“你想让我拿这些做什么？”

她不说话，只是用漫画掩面，咯咯大笑起来。

萧晴离开的第一天晚上，气温跌破零度，天气预报说未来一个星期会有大雪延绵。

我站在高阳的公寓楼下，倚着一根颇长的路灯，仰头看他的窗户。这个姿势让我怀念。真是可怕的巧合。

从小体质就不好的我并不喜欢寒冬和雪，那些代表着刻骨的寒冷和没有生命的季节。往常一到下雪的时候，小可飞奔出门大吼大叫，如同一只在雪地里打滚的北极熊。我则依偎在被窝里沉沉睡去。

在他家楼下冻得快丧失感觉。眩晕，冰冷，回忆重叠，无法思考。很像在台下看远冰唱歌。

脖子僵硬，我微微哈出一口气，从口袋里摸索出一包烟，脱下厚厚的手套点烟。打火机啪地亮出火焰的那个刹那，终于有些清醒。

小可说我抽烟的姿势简直和那个人一模一样。我猜想我只是想用这种方式怀念。我舍不得忘记他。

一支烟快要燃尽，我正准备离开，突然瞥见窗口出现的人影，一时之间如同被人定形，直到他看到我。

他一定震惊，那样柔弱而安静的女孩子，有着温柔的名字，长发飞舞在空气中，脸庞苍白如纸，裹着浅灰色的大衣，而手上竟然夹着绝不相称的香烟。

我的手指冻僵了，烟头掉在地上，很快灭掉。我只是与他相望，忘记了闪躲。

我突然微笑，看他震惊而迷惘的眼神，转身离开。

长长的冷街，突然下起了雪。

纷纷扬扬，如同碎成粉末的回忆，落在我头发上，结成细冰。

远冰的身边不乏美丽的女孩子。妖冶的、清纯的、冰冷的、或者是狂野的。她们总是在他唱完歌的时候不停地喊着安可。他会背着吉他和她们中的一个离开。

我逐渐失望，逐渐黯然，逐渐承认，我们并非一个世界的人。

小可愤怒地说：“夏妍！你怎么这么没自信！我觉得你是世界上最可爱的女孩子！”

第二天她发神经地问每一个身边的人：“你觉得夏妍怎么样？”她固执地像个孩子，把大家对我的评价写在纸上，想要借此树立我陷入尘土里的自信。她甚至去堵纪康，纪康两手一摊：“我没见过那个叫夏妍的女生。”

“那就去见一见。记住，只能说好话。”小可干脆利落。

纪康给了我很高的评价，几乎说尽了世界上所有的好话，小可才放走这个心地善良的男生。连我看了也觉得罪过。

虽然被那些小纸条上的评价逗笑了，虽然在小可递过来的镜子面前说“仔细看我的皮肤真的很好，眼睛水汪汪的”，但是深夜里，还是会有止不住的沮丧。

是我自己，给不了接近他的勇气。

我在他面前卑微得瑟瑟发抖。如同仰望阁楼上的光。

而终于有那么一次。他倚在窗口发呆，终于记得看看楼下，看到了树下的我。他迷惘地看着我，似乎觉得我很面熟。

我亦是被人定形，与他对望良久。

我用唇语，鼓起我此生最大的勇气，轻轻说——

我喜欢你。

小可与我着实性格迥异。

她懒散而冷漠，平生最大乐事就是抱着漫画陷在沙发里度过一个下午，她总是两手一摊，一脸无辜：“没有谈恋爱的心情。”

有时我也羡慕她来去自如的那份从容淡定，没有什么能惊扰她。我一直这样以

为。她冷眼旁观，出谋划策，如同看一出活色生香的动漫剧。

在这个世上，只有她知道我全部的秘密。但是偶尔想来，她却甚少向我表露心中所想。她永远如只懒猫，淡淡地打着太极。

第二日晚上，等我采购了许多食物匆匆进门，才发现门口摆放着一双整齐的男鞋。还未反应过来，高阳就出现在了眼前，系着围裙，笑得温柔可亲：“你回来了？”

看到我震惊无比的表情，小可解释着：“我听说他厨艺很好哇，所以希望他能教教你这手拙的妇人。”

他十指修长，形状优美，引得我无法专注厨艺。小小而温暖的厨房里，静得只有他剥洋葱的声音。

本来紧绷的神经，却在看到他安详的侧脸时慢慢平静下来。这张与远冰形似的脸，却带着温柔的神情和耐心，他让我回忆远冰，而他却终不会是远冰。

他慢慢跟我聊天，说他在英国留学时候的事情，他沉稳而有些小幽默，旁征博引如鱼得水。我的神志终于被他柔化，和他攀谈起来。他神采飞扬的眼睛里，我终于看不到寒冰的影子。

想不到他竟是个好厨师。做出的饭菜让小可感叹世上仅有。他也呵呵地开心起来，显得很有成就感。窗外飘着雪，屋子里也不再寒冷。

饭后，小可打了一个饱嗝，系上围巾朝我们招招手：“我要去隔壁街买漫画了。你们先聊。”她冲我眨眨眼。

我对高阳说：“我给你弹吉他听吧。”

他安静地坐在沙发上，看我抱着黑色的吉他，提出了意见：“这吉他和你很不相称。”

“如同香烟和酒。”我微笑着回答，“因为这三样东西……都是别人的。”

他像个孩子一样天真地笑起来，明明很是好奇，却礼貌地不问出口。

我说：“我给你唱首歌吧。我自己写的。为了纪念这个吉他的主人。”他意外地扬眉，说：“你还会写歌？”

这首歌的名字叫《阁楼上的光》。

——那阁楼上的一缕光，冰凉得就像月亮，回忆的纸张，也慢慢泛了

黄，留不住你的模样——

手指拂过吉他上的刻纹，有一个花边体刻成的 ICE。

一曲毕了，我闭眼叹息，喃喃：“远冰，我累了。”

小可：爱曾经来到过的地方

我在纷扬的细雪直奔漫画书店。老板看见我很兴奋：“小可！你的鼻子真灵，我刚进了一套正版的漫画哦！”我夸张地作拥抱状：“老板我爱死你了！”

躲在书架后面看得入神，手上的漫画书却突然被人抽掉，正龇牙咧嘴地转头想要发火，却看见纪康一脸坏笑的样子，不觉惊愕：“你怎么在这里？！”

纪康耸肩：“我怎么不能在这里？”

漫画书店？纪康？这是两个完全沾不上边的名词。我讷讷地看着他，憋出四个字：“你，跟踪我？”

连漫画店老板听到这句话，都哈哈大笑起来：“小可，你漫画看多了！”

想不到纪康也是这书店里的常客。高中时代最耀眼的这颗学生之星，老师的宝贝，常年占据年级第一，保送进清华的纪康同学，除了天天晚上去酒吧以外，竟然还会看漫画？！

“漫画可以让人轻松。”纪康一边慢腾腾地掏钱买下一本漫画，一边对我说。

“漫画这罪恶的东西，为什么从你这好学生的嘴巴里说出来，我就觉得天经地义。”我悲哀地说。

他和我一同离开书店，说：“回家？”

“不回。我再走走。”斜睨他一眼，毒舌地说，“你一定不知道，几天以前我们家里来了一位海归，他长得可像一个人了。我不能在家里当电灯泡。”

纪康扬眉：“谁？”

“徐远冰咯。”我看见他眼里的震惊，不紧不慢，“我知道你肯定难过……谁叫夏妍怎么也忘不掉他。纪康，你没有机会咯。”

纪康沉默不语地看着我，他忽然微笑：“是啊，我真的没有机会。既然我们两个都沦落到此时，不如一同散步走走？”

纪康喜欢夏妍，这早已不是秘密。他为了她，总是在酒吧的一个角落遥遥相望，他总要问候起她，他喜欢她。

我从来没有告诉夏妍这个秘密。我知道对于单纯爱着徐远冰的夏妍来说，她的世

